

河南辛亥革命史事长编



目 录

六、收回利权运动	1
(一)收回路权运动	1
(二)与福公司的斗争	31
七、预备立宪和河南咨议局	69
(一)预备立宪种种	69
(二)两届咨议局	86
八、武昌起义后革命与反革命的斗争	104
(一)反动势力对抗革命的举措	104
1. 调兵遣将	104
2. 袁世凯的阴谋活动	109
(二)革命党人求取河南“独立”的努力	118
1. 争取清吏反正	127
2. 在外府县组织的起义	130
3. 省内各阶层人民响应革命之一斑	144
4. 张钟端等领导的开封起义	149
(三)立宪派和咨议局的活动	165
(四)从省外规取河南的尝试	174
1. 上海方面:威武军和河南北伐队	176
2. 武汉方面:北伐军和奋勇军	182
3. 安徽方面:淮上军	202
4. 陕西方面:秦陇豫复汉军	203
九、民国初年的河南社会	216
(一)民主波澜和爱国热	216

1. 民主波澜的荡漾·····	216
2. 人民的爱国热潮·····	218
(二)组党热和议会争夺·····	223
1. 五花八门的政团·····	223
2. “议会政治”的幻灭·····	239
(三)地主买办阶级窃取革命果实·····	261
1. 政权落入袁世凯的代理人手里·····	261
2. “凡事多出亡清之故辙”·····	268
(四)人民的苦难和反抗·····	282
1. 水深火热中的人民·····	282
2. 农民的反抗斗争·····	286
3. 工人斗争·····	301
(五)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	304
1. 织染业·····	305
2. 采矿业·····	310
3. 其他各业·····	315
十、“二次革命”在河南·····	333
(一)反动势力的进逼和国民党的退让·····	333
(二)“二次革命”期间反袁斗争的失败·····	351
辛亥革命时期河南大事记·····	388
后记·····	407

六、收回利权运动

本世纪初，南北许多省区各阶层人民先后开展了拒俄运动、抵制美货运动、因日本“二辰丸”案而发动的抵制日货运动以及收回利权运动，与此同时，清王朝也开始搞起“预备立宪”的骗局。正在成长中的河南民族资产阶级和向资产阶级转化的地主士绅积极参加了这些运动。

（一）收回路权运动

1903年、1904年以后，四川、湖北、湖南、广东等省绅商和人民群众掀起了收回铁路修筑权的爱国运动。河南的一些绅商在形势的推动下，也企求自修铁路。1906年2月25日（光绪三十二年二月初三日）河南巡抚陈夔龙上奏清廷称（见《庸菴尚书奏议》卷6页46）：

再，修筑铁路为自强基础。豫省綰毂中原，毗连七省，非铁轨交通，不足以资利便，而控形势。现在京汉干路告竣，开洛支路亦经估勘兴筑。臣详审本省地势，就东西经线计划，尚有两路宜筑者：一自开封达于山东之济南，曰开济铁路；一自洛阳达于陕西之潼关，曰洛潼铁路。均为目前最不可失之机。惟两路同时并举，势难兼顾，况开济一路，道远工巨，尤非一时所能定议，应由臣与

山东抚臣熟商办法，另行会奏。至洛潼一路，东起洛阳，西接潼关，计长四百八十里，以每里万金估之，约需款五百万两。虽道路崎岖，经费浩繁，兴工不易，而远通关陕，近达京津，必须事先绸缪，以杜外人窥伺。昨准陕西抚臣曹鸿勋咨称，奏筑西潼铁路，期与豫接，若洛不展延至潼，即他日开洛工成，而陕线中断，亦殊不利转输。秦豫为一直线，自应衔尾相联，以成辅车之势。伏查开办开洛支路与比公司订议合同第二十三款内开：中国总公司如奉准由河南府接展至西安府，倘中国国家自行筹款或招集华商股本接展此路，比国公司不得争执等语。是订立合同之先，业已提议及此。原以铁路为自有之利益，亟应统全省之力，自行筹办，藉挽路权。臣与司道再四熟筹，并电商豫省京外官绅，意见相同。盖事关合省公益，在官斯土者固应尽提倡维持之责，尤赖本省官绅同心协力，宽筹款项，庶几众擎易举。容俟酌定办法，随时分别奏咨办理，相应请旨先行立案，以杜覬覦。

当年组织河南铁路研究会，并拟订暂行章程如下：

第一条 定名 本会由学界发起，为谋自办本省铁路而设，调查研究不厌其详，故名曰河南铁路研究会。

第二条 宗旨 本会既名研究，发起又在学界，自与异日铁路公司不同。以联合同乡劝谕父老俾能力肩巨任、竭力出资为宗旨。

第三条 会所 暂借北三圣庙后于路南景宅为会所。

第四条 办法

甲 现行之办法

一 上书乡先达及京内外同乡各官，劝其力任路事，外以绝强邻窥伺之志，内以杜奸人串卖之萌；

二 联合全省学界及东、西洋各国留学生随时调查各国铁路办法及公司章程，俾得藉资研究，以期有利无弊。

乙 将来之办法

一 纠合全体开大会议，公举总、协理，早立公司，俾股易集

而事易举；

二 劝谕父老子弟开铁路演说会，出铁路白话报，使人人知铁路之利益，公司之完全，以期入股之踊跃。

第五条 会期

一 每年以仲春、仲秋第一星期日为全体会期，每月以星期日为职员会期。或未届全体会期，有必须集商事件，可由书记员报告，择日开特别大会；

二 每会期均限下午一点钟到会，如有因事不能到会者，须于前一日告知会长。

第六条 组织 总代表一员，正会长一员，副会长一员，总会干事员无定员，各府、州、厅干事员无定员，书记员无定员，书记司事一员、会计司事一员。

第七条 职员之责任

甲 总代表之责任：选年高望重能担荷本会巨任者充之，凡同乡官界有能热心提倡，地方长吏有能实力保护者，皆得出为联合，使为本会助力；

乙 正会长之责任：选才大心细夙为学界所推服者充之，总理本会一切措布之事，凡修改章程、扩充规模及会员议决事件，俱归其主持；

丙 副会长之责任：选热心公益不辞劳怨者充之，其责任与会长同；

以上三员均有总辖全会之责，遇有关本会重要事件皆得随时召集会员开会集议。惟此会既由公立，凡事须经多数会员之认可，始得推行，不得以一、二人之私见蹈从前偏听独专之弊；

丁 总会干事员之责任：以各学堂代表任之，发起总会、分任庶务、联络绅商两界，以组织会之成立，扩充会之事务；

戊 各府、厅、州干事员之责任：发起各属分会，分举代表，就所在府、厅、州联络绅商以为将来公举总、协理之地；

已 书记员之责任，约分四类：

一 调查各处铁路章程、办法、抄录编辑，以为将来办事之预备；

二 专司往来书札；

三 编辑铁路白话演说，以为各府、厅、州干事员联络提倡之助；

四 掌开会记录之事；

庚 书记司事之责任：收发信件，通知会期，承命于正、副会长，布告于各会员。其应设簿件有四：一、职员衔名簿；二、会长姓氏簿；三、收发文件簿；四、本会章程簿；

辛 会计司事之责任：专掌会中经常随意特别各项捐款，如会员过期未缴，会计司事有索取之权，倘非零星用款，未经会员议决者，会计司事不得随意支出。遇有会员交款必填给收据，款存殷实铺户，立折交正、副会长收储，用时领取。其应设簿件有三：一、收支总簿；二、认捐底簿；三、收捐底簿。

第八条 职员之任期 总代表及正、副会长均半年一任，每届年暑假中均由会中全体开会，集议投票公举，至干事、书记、会计各员归总代表、正、副会长公议选聘。

第九条 会员

甲 会员之类别：

一 正会员；二 副会员；三 名誉会员；

乙 会员之资格：

一 本会既为学界发起，凡学堂之教育、管理各员及中学以上之学生，在十八岁以上者皆得为本会正会员；

二 凡各小学堂之学生能略具普通知识明白公益者，皆得为本会副会员；

三 凡学问素著品行素优之巨绅殷商，或热心公益，或捐助本会资财以赞成会事者，由会员二人介绍入会，即推为名誉会员；

丙 会员之权利：

一 凡会员皆有决议事件、选举职员之权；

二 副会员多属青年，故暂不得有选举权；

三 名誉会员既为巨绅殷商，即有组织公司力任路事之责；与本会之徒任言责者迥然不同，故有被选之资而无与选之权；

丁 入会之规则：凡我学界有合以上资格者，均可开列姓名、籍贯、年令、住址，由会员介绍入会；

第十条 权限 本会始终一言责主义，凡研究路事、监察公司，皆宜直言无隐。至本会以外之事不得提议，倘有干犯及损害本会名誉者，一经查核确查，即公同迫令出会。

第十一条 捐款

甲 经常捐款 每月捐洋一角；

乙 随意捐款 自一角起；

丙 特别捐款 凡捐至五元以上者；

丁 本会各项捐款并非虚掷，仿浙江办法概注清册，将来呈交本省铁路公司作为优先票股；

第十二条 附则 本会此次章程原系暂行，如会员有随时提议增加修改，能与本会宗旨不相背驰者，即定为本会实行之章程。

（《河南官报》光绪32年第65、67期）

在此期间，各省绅商纷纷组织铁路公司。河南铁路公所亦于光绪三十三年八月（1907年9月）成立，推刘果为总理，袁克定、王祖同为协理。王锡彤：《燕豫萍踪》记载有关情况称：

（光绪）三十三年……十一月，省垣诸友为洛潼铁路事，函电催赴汴垣。十二月五日，至汴，仍驻中州公学。

洛潼铁路者，由河南士绅争归自办之路也。余辈之总理为刘绍严，协理为袁云台、王肖庭。是时绍严、肖庭均到汴，两君皆旧友，肖庭尤莫逆。邀余迁居铁路公所。连日与绍岩、肖庭会阔

静波、敏修、敲门诸君，集议办法。集股事，殊困难。……

洛潼铁路自洛阳至潼关，皆崎岖山险路也。古所谓崤有二酸，晋御秦师必于崤者。再进则函谷关，削岩架桥，施工最难。河南人决起自办，其勇诚不可及，徒以各省争矿、争路，云涌风驰，所断指流血以争者，不出二语，即：路存国存，路亡国亡。若北之四省铁路，南之沪杭甬、川粤汉，又如安徽全省，福建全省、两湖、两广、云南、贵州，虽无一处能办，而实无一处可争。河南际此潮流，势难故落人后。故士绅公呈，举刘绍岩为总理。绍岩名果，太康人，礼部左丞。又举袁云台、王肖庭为协理。云台名克定，项城人，袁大总统长公子，商部参议。肖庭名祖同，鹿邑人，广西丁忧知府，皆一时人望。未成铁路公司，先立铁路公所，萃全省士绅，合之海外留学者与之协谋。大抵非余老友，即令弟同学，或数儿同学，邵儿同学，故余之追逐其后，俨然实业家者，耗去岁月不少。

当时的报纸，如汉口《中西日报》在1907年11月6日（光绪三十三年十月初一日）亦报导河南成立铁路公所事：

本籍绅士王编修安澜等，以中州馆铁路枢机，非急筹自办，不足以杜觊觎，特开会研究，公同选举礼部左丞刘果堪任铁路总理，农工商部右参议袁克定、前广西庆远府知府王祖同，堪任铁路协理，公稟前护院袁，奏请敕下邮传部立案，分别给扎，以专责成而速开办云。

当时积极从事此项活动的，主要就是象王安澜等这类逐步向资产阶级转化的地主绅商。关于王安澜的情况，王锡彤《燕豫萍踪》中附载《亡友王静波行述》称：

先生姓王氏，讳安澜，字静波，一字靖波。先世浚县人，明季迁新乡之朗公庙村……庚寅成进士，改翰林院庶吉士。壬辰散馆，授职编修。时天下多故，海疆屢警。先生自教授乡里即讲求有用之

学，历馆获嘉、武陟间，辄喜谈兵事。从武陟王少白先生游，与闻程朱绪论，益自砥厉，视世俗名利汨如。通籍后，广购经史掌故兵农水利诸籍，丹铅点勘，夙夜不息。同乡官京曹者汲县李君时灿、项城张君镇芳、商水屠君尔敏、鹿邑王君祖同、滑县暴君翔云、辉县史君绪任，相与立约，五日一会，各以读书所得，互相考证，德业益进。先生慷慨豪爽，论议风发，每聚辄彻宵旦，人以为一时之盛。甲午东事起，将帅多巽懦失事。先生愤之，合京朝官数百人，联名上劾，和议将成，犹偕同官数十人伏阙争不已。顾无救，乃怫然请假归，自此杜门不出矣。郡县守令闻先生名，争延致主讲席，历主庸南汤阴覃怀瞻韩书院，一时河北秀异士，多出先生门。洎己亥，河北又荒，京朝官张侍郎仁黼、马太史吉樟筹助义振，敦请先生主其事。时已严冬，偕同志诸友，周历穷山僻壤，霪雪载道，不懈益勤。所活数万人。庚子，贼事未已，拳乱急，两宫西狩。河北道西林岑公知先生可与共大事，飞函聘至武陟，与筹守御。先生尽约同志诸友出而任事。不旬日间，得捐款十余万金，募卒六营。军械毕备，河北恃以无恐，溃军、游勇，一抵豫境，敛手就约束。乱事定，銮辂返京。先生念戡乱端在人才，人才必由学校，筹所以培植实学者。会平度于公守卫辉，与相计划，以四千金购书，二千金购屋宇，八千金作经费，于郡城西门内建经正书舍，中祀乡贤，示后以景仰。招九邑秀士，读书其中，严定课程，与李君、史君及夏君奠川、崔君青山诸先生躬为倡率，务以敦品力行、讲求有用相劝勉。故奉诏兴学校，卫辉以贫瘠区而学堂独为他属先。岁甲辰，朝命设提学使，曲阜孔公实莅河南，首谋堪任省垣高等学堂监督者，金以先生荐请于抚军，今两广总督丰润张公，疏请于朝，奉旨报可。先生乃就任，厘整百务，广延名宿，务期学科完备，以饬诸生。又以中国贫弱由于实业不兴，交通不便，既与王君育选、靳君法憲创办凭心公司以兴煤业，复与在省同志设立铁路研究会，筹划河南全省路

政，挽救利权，百计经营，卒举刘右丞果为总理，袁参议克定、王观察祖同为协理。开会集股，拮据万端，人方以为河南振兴，先生实与有力，而不知任大责重，病亦自此伏矣。今年七月，仓场侍郎闽县林公方抚河南，疏奏先生为河南铁路襄办。先生遂解除学务，专驻铁路公所，专意筹划，往来文牍，必躬必亲，致触发痰喘旧疾。初，先生齿落，以西法补之。至是脱落，误吞入腹，遂至大剧，竟于十月十二日告终公所。……

这个时候，各省收回路权运动日趋高涨，不同规模的拒款会先后召开。适在此时，又传来了清廷允江浙人民自办沪杭甬铁路，而将所借英款移筑浦信铁路的消息，河南各阶层人民愈加激愤。铁路研究会出面，力争本省路权。《大公报》1907年11月28日《河南开封之警电》报导：

昨日午刻开封来电云：“报馆鉴：顷得沪电：浙路借款政府意移浦信。合城惊惶，已刊布传单，议死力抵制”。

汉口《中西日报》1907年12月2日（光緒三十三年十月二十七日）报导说：

铁路研究会会长李比部敏修，刻以江浙路事日急，各省拒款者比比皆然，独汴省人士阒然无闻，因特于十九日开临时大会议，协助该省集股之事，并布传单，称江浙为共所共有云。语极剴切。

16日（十一月十二日），该报又报导称：

自江浙铁路易为信浦铁路，汴人已两次开会集议，而旅汴徽人，尤为愤激。刻已由旅汴官绅邀集同乡，定于初四日在安徽乡祠内特开铁路拒款会，议筹股款等事。闻袁方伯，徽人也，实总其事云。

汉口《公论新报》1907年12月14日、15日（光緒三十三年十一月初十日、十一日）又连续报导：

汴省士绅上月念六日大开信浦铁路拒款会。会所假火神庙设

立。当时高等、师范两堂教员、学生均一齐到场，演说者为舒铁香、胡后卿、李后铭、张星三、沈厚庵诸君。内以舒、沈、胡三君演说最为沉痛，使人闻之，爱国之念油然而兴。其旅汴官商隶皖籍者，对于此事尤为愤激。初五日，邀集同乡在安徽会馆，特开铁路拒款会，聚议集股拒款事宜，闻袁方伯（按方伯徽籍）为之领袖云。

汴省铁路研究会于十月二十六日开议信浦铁路拒款情形，已志前报。兹会长等以当时之演说拒款宗旨，并未集有股款，特于本月初四日，再开第二次大会议，仍假火神庙为会所。一时到者数千人。申、王诸君演说词最沉痛，声泪俱下。到会人共认股款十余万金。

《中西日报》1907年12月16日刊有《记河南集议保路事》称：

豫省铁路研究会日前接到沪电，有外部议浦信路改抵苏杭甬借款之说，因恐传闻失实，故未宣布。昨又得北京函，述及外部方针，恐江浙人民坚持到底，只可暂以浦信抵押借款，为最后之结局云云。会员闻此消息，即刻分别传知。二十五日聚集该会事务所，会议抵制之策。因刘经理、袁协理均未在籍，公推王祖同、李时灿、沈嘉炎为正、副会长，共议办法。当经会长对众演说：

“浦信路与苏杭甬事同一例，江浙前既有旨自办，豫皖亦应联络一气，请汴抚援例奏陈，拒绝抵借外款之说。”次由副会长演说：

“拒款以集股为惟一要策，急宜电商皖省路界中人，一面从速集股，一面合力电告各部力拒，并禀请两省大吏设法维持。”众皆赞成此议。当即拟定电稿，略谓：“浦信抵借外款，事关两省利害，豫中得信惶急，皖中有否确闻，请速复会商办法”云云。次为会员沈芭孙演说：“此次江浙拒款，万众一心，豫皖正当趁此潮流，急筹开办浦信铁路。抵借外款，万不可允。”旋又公拟传单一纸，先行知会省中绅、商、学界，定期十一月初一日开第一次公会，并分函外属同志预会协商。议定乃散。

关于河南自办铁路集股章程，《河南官报》光绪三十四年第14期记其大略称：

河南铁路集股章程公议在九府、五直袁州、一斤各于繁盛扼要城镇设铁路招股分所一区，经理招股、缴款、领息、付息事宜，每分所各推举公正绅士二人作为分所正、副董事，即由各所正、副董事择取该处殷实可靠商家将其店号居址报告公司，即认为招股分所，凡收交股款、填换票据、发给年息均由董事会同该商号经理，须按月将所收股款暨股东姓名、籍贯、职业、住址、入股年、月、日详细册记汇缴，公司收到股款后即以下月初一日为起息之日，按年付息一次，交由各分所代发。凡收股员一手收满百股者，以二股酬劳作为红股，多者以次递加。

省内一些府州县，各界人士亦积极筹商集股筑路。现录《大公报》1907年12月10日所刊《河南卫辉府集股拒款会草章》如下：

一、定名。外款不可不拒，欲拒外款必认自修，故集股即所以拒款。惟集股始可以拒款，本会即定名曰“集股拒款会”。

二、宗旨。本会以集股为拒款计，纯以自筹路股力争路权为宗旨，并非侵犯政府，更非仇视外人。

三、权限。本会之权限止于劝人入股，随时演说，随时劝股，随时记载认股数目及认股人姓氏，预备将来移交公司。至于实收股银发给股票，俟公司成立后归公司经理，本会悬为严禁，概不经手。演说时即确实声明本会权限，以符本会之宗旨，不得违异。

四、职员。正会长一人，以夙负乡望，与官府淡洽者担任，本会全体均听部署。副会长一人，资格与正会长同，佐理一切。监察员一人，会中公函、电稿、张贴、演说均经检视然后施行。评议员四人，会中提议应行事件归此部评论。特别干事员二十人，赴各县联合学商两界分区演说，记载认股数目及姓氏。书记员四人，写作、收发来往文件。庶务员三人，经理会场应用各品及召集会员、招待来宾。会计员三人，收集会中捐款，支发公认用款，随时簿记会期报告。

五、会员。到会者均为会员，均有以会中宗旨明白宣布之责任，均有于会中未尽事宜得建议增设及改良之权利。

六、经费。（甲）支用：会中用款以电资、邮费、纸张为大宗。又，特别干事员分赴各县时，不得不备代步、火、宿之费。除此两项，概不支取费用。（乙）捐法：以上支用两项多寡未能预算，故捐法不能以一次为止，拟每会期由会计员报告，不足时，即于会场续捐，若有名誉会员特别赞成之捐项，则当榜列通衢并登各报以昭热诚。

七、会期。每星期一集会，职员报告、会员建议均于此日齐集宣布，若有特别会议，由庶务员传单随时召集。

本会所拟以上草章七条，将于十月二十三日开会照章实行，粗定基础，缺漏殊多，尚待全省指示，惟其至要之宗旨，则在以集股为拒款，其至要之作用，则在妥举特别干事员赴各县演说劝股，组织县会以合于府会，由府会合于省会。本会即府会之范围，所愿各府一律建设举行，为省会之助。……

1908年，要求自筑铁路的热潮进一步高涨。当时报纸不断发表河南人士的有关集稿、文章和呼吁书，强烈要求自保路权，免被帝国主义攫夺。兹选录若干篇于后。

北洋师范河南学生上外务部袁尚书禀

官保尚书钧座：顷阅《大公报》、《津报》，又接开封来函，均言浙路借款将移办浦信铁路。同乡人心甚为骇惶，然一、二老成有识之士皆以为讹传不足信。盖谓路、矿两项，中国命脉攸关，尤为我官保所注意，故西北矿产及京汉铁路赎回之事皆蒙极力经营，况浦信铁路为我官保桑梓之地，若任属入外股而授他人以太阿之柄，我官保必不其然。且光州为该路所经过之处。光州自停考以后，外人逼势，乡愚积忿已非一日，若该路复归外人承办，势难安静。且江浙借款已奉明谕，江浙人尚以死力争之，盖

因其地为长江之要害，而民间又欲自保其生命、财产也。河南为中国腹心，民间生命、财产更与江浙无异。我官保布朝廷之德惠，谋全国之生存，必能未雨绸缪以防外人之侮。保浦信即以保河南，保河南即以保中国，断不至隔膜以待。至集股自办一节，为河南人应尽之义务，虽民间雕敝，亦应共为筹画，以兴大利。学生等明知当轴自有卓裁，无庸妄参末议，但切肤之痛，不能漠不关心，市虎之谣，又足骇人听闻。谨贡片言，恳乞作主，以安众心。肃此。敬请钧安。河南留津全体学生公叩

(《大公报》1907年12月5日)

浦信铁路警告书

呜呼，我河南燃眉之灾，灭身之祸，迫在旦夕，我父老兄弟其知之否耶？摄我魂魄，逼我生命，吾哭之失声而哑，泪尽以血，吾痛之丧心而僵，魂离于舍，吾言之舌噤，吾述之气绝，吾父老兄弟尚其垂听于九死一生之残言，共挽救吾祖宗子孙栖息之河南耶。

铁路利害为土地主权之代表，世界所公认。起视吾豫，则京汉铁轨直贯南北，汴洛铁轨横截东西，门口四穿，虎狼入室，外人据为已有，吾辈反主为客，吸吾钱财，不啻吮吾血脉，割我土地，不啻割我心肉。试问土地主权尽操自外，吾人何以为生也耶？吾两河父老今已噬脐无及，设法赎救其余，信浦、开济、洛潼诸路方议自办，为吾豫存一线命脉。乃前者未贱，后者继失。苏、杭、甬铁路经外人要挟，政府勒令借款，苏浙人士函电交驰，以死力争，而吾辈抱薪糠及米之忧，方集股以助浙路，孰知此祸转移于豫路耶。自二十一日晚接上海警电，谓政府议以浦、信代苏、杭、甬借款。路事危急，劝吾豫父兄速筹补救。夫苏、杭、甬不可借款，而信、浦独可借外款耶？苏、浙人能抵抗，我河南人独不能抵抗耶？当时绅、商、学界奔走呼号，人人惊惶，遂开特别会议筹商办法，已由各会会员认三万余股为

开办经费，一面向外务部发电死争，一面向安徽、江苏电商协办，一面向吾豫留学界及各州、县飞函告警。立拒款总会于省垣，而以各府、州、县为分会，其宗旨以抵制外债为先锋，以集股自办为后劲。一发千钧，稍纵即失，吾豫数千万同胞奴隶牛马、生死存亡之关键即在于此。务祈我父老兄弟开会演说，奔走乡邻，富者输其财，能者竭其力，则众志成城，保我路权，遏外患于方萌，存河南于既灭，为大局计，为身家计也。呜呼，言有穷而情不可终，我父老兄弟群解囊以助铁路之成，则馨香祝之。河南学界哭告。

（《大公报》1907年12月12日）

劝河南同胞集股书

自政府以苏、杭、甬借款之一百五十万镑转贷于信、浦之说起，有志之士莫不奔走号呼，太息痛恨，以为亡国之祸，吾河南首遭之也。

盖铁路者，生民之膏血，亦即为国家之命脉。膏血尽，则生民死，命脉断，则国家亡。当芦汉铁路之始修也，众生蚩蚩，俨若大梦，绝不识其与生民、国家有何关系，故外人要于政府，政府遂其要而与之，吾同胞亦听其自要自与而置若罔闻。哀矣哉，吾河南之新知识未开也，痛矣哉，吾河南之死亡机已伏也。事已至此，惟有扼腕。往者不谏，来者可追，及今不图，噬脐何及。夫值此民智渐开之时代，积久欲发之大愤，而政府犹以愚江浙不售之余术转而鬻诸河南，其视吾河南为何如？如英款可借也，则苏、杭、甬何为死拒？如英款不可借也，则宜筹对付之法，又何必剜肉补疮，作此掩耳盗铃之计耶？即谓两利取重，两害取轻，谋国者之苦衷，以豫与江浙较，人民之程度固不若其高，财产之蕴积固不若其丰，而以国民与外人较，果孰轻而孰重？奴隶国民而求欢外人，如此政府，实为五洲所罕见，而不意我中国乃竟现此奇相也。然吾不惟不以政府奴隶我河南为河南忧，而直视政府以

高尚人格造吾河南为吾河南喜；不惟不以政府促我河南之死期为河南哭，而反视政府开吾河南之生路为河南笑。诚以不历艰难之盘错，不足以生敌忾之心，不被外力之逼榨，不足以坚同盟之志。猛虎在后，人人育育。不有政府之迫借英款，则吾河南之铁路悠悠忽忽尚不知何时方见端绪，而听芦汉、汴洛之吸收吾膏血而不思一为抵制，则借款消息，诚唤醒酣梦而开我生路也。方今借款之危迫已有汲汲不可终日之势，故吾以忠告之辞以进吾河南士民之前曰：同胞之坚志毅力固以拒款为目的者也，然而要求之手段，不当以虚词而当以实力。今日兹事之主动，固不在尸居余气之政府，而惟在吾河南三千余万之国民也。如要求仅以拒款、拒款，打电、打电了事，虽日日呼吁泪尽声嘶无益也。政府日欲死我，我知政府之死我不啻政府之庇我；我知政府之死我，而默默以受其死券，是不啻政府反用其生我之术而我自处于死地也。为今之计，惟在努力集股超过借款之数，以为实事求是之抵制耳。是以同胞中之富者谋曰：广置田产，多储金银，无非为子孙谋安乐，若借款成则路权失，而吾人之生命财产与之俱尽。不见夫三十年前吾中国商务繁兴，十室之邑，殷实者恒居大半，近且比屋肖条，十室九空，问其故，则曰：海禁开而输之于外也。如外人再握我路权，其祸且十倍于曩昔，其将何以御之。且西人以商战为灭国新法，国亡之后，待富人较待贫人为尤酷，吾恐财产丰厚之同胞，至彼时求为贫民而不可得！彼犹太、印度之大富家，其子孙已有乞丐者，是可为之寒心矣。与其异日牺牲子孙与财产，曷若牺牲财产以为保子孙之计，况财产未必牺牲而更滋长财产者乎。若胶济铁路，每年百元股得利七十八元，芦汉铁路每百元股现亦获利三、四十元，较之买田置产，其利为何如？盖我路我修，我权我操，我之身家性命我自保之，铁路之修，诚不啻高不可及之垣墉，坚不可破之门户，以保子孙之财产也，为子孙谋安乐之富。同胞试扪心自思，是耶，否耶？